

黑龙江省2007年普通高校招生政策出台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23/2021_2022__E9_BB_91_E9_BE_99_E6_B1_9F_E7_c65_223999.htm 考生网上分两拨填报志愿

《2007年黑龙江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规定》近日出台。今年该省将实行网上填报志愿，并且每个录取批次均设两个志愿栏。志愿也分两拨填报：第一拨于高考后填报提前批、本科一批、本科二批及省内本科二批中外合办院校志愿；第二拨于本科二批录取结束后填报本科第三批高职(专科)院校志愿。高校一、二批划线比例统一改为按计划110%划段；高职(专科)划定最低录取分数线的比例由120%，改为根据有志愿生源人数按计划的110%划定；同时，增加体育类划线原则。体育类文化课最低录取分数线本科按本科二批录取分数线的60%划定，体育类高职(专科)按高职(专科)最低录取分数线的70%划定。据黑龙江省招生委员会的有关负责人介绍

，2007年黑龙江省高考报名约22.4万人，招生计划预计17.4万人，报名人数比去年增加5000人，招生计划预计比去年增加1万多人。今年香港、澳门又有近20所高校首次在黑龙江省招生。报名人数、录取人数都是历史上最多的一年。为了防范高考移民、替考以及有效防范和治理体制外招生、严打招生诈骗行为，规定要求考生在报名和考试时，必须持有准考证、身份证；在录取环节增加了发放加盖黑龙江省招考办录取专用章的录取考生信息确认表，作为考生被招生院校正式录取的依据之一，随录取通知书一并发给被录取考生。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